

勞動合同的讓與協議書（範本）

對於原僱主（以下簡稱“甲方”）_____¹
將其僱員（以下簡稱“丙方”）_____²（持有編號
_____之澳門居民身份證）的勞動合同讓與新僱主（以下
簡稱“乙方”）_____³一事，現丙方聲明同意⁴
勞動合同的讓與（即同意其僱主由甲方轉換為乙方⁵），此外，丙方
亦聲明同意繼續為乙方提供工作。

另一方面，根據《商法典》第 111 條第 1 款和第 2 款之規定，
乙方將繼續承擔甲方與丙方訂立之勞動合同而產生之權利及義務；
此外，對於在勞動合同讓與日到期的勞動性質債務，丙方聲明知悉
可向甲方或乙方作出追討。

本協議書一式三份，經甲方、乙方與丙方簽署作實後，各執一份
為據。

甲方或其代表：	乙方或其代表：	丙方：
姓名	姓名	
_____	_____	
職位	職位	
_____	_____	
_____	_____	_____
（簽署及蓋章）	（簽署及蓋章）	（簽署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

¹ 原僱主的姓名或名稱。

² 僱員姓名。

³ 新僱主的姓名或名稱。

⁴ 根據第 7/2008 號法律《勞動關係法》第 10 條第 3 項之規定，未經僱員書面同意，禁止原僱主將僱員讓與另一對其行使支配及領導權的僱主。

⁵ 須指出的是，倘若僱主是公司（即法人）時，公司股東的變動並不會導致原僱主轉換成新僱主，這是由於股東是公司機關成員，在勞動關係中並非僱主（關於僱主的資格，見上述法律第 2 條第 1 項之規定），所以，公司股東的變動只是公司機關成員的變動，並不會引致原僱主轉換成新僱主。